

# 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 审计服务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JJZB2021023

项目名称：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人：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代理机构：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2-4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5-18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9-23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	24-26
第五章	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	27-47

**注：**本谈判文件共47页（含封面），请响应人领取谈判文件时自行核对，如发现缺、损等情况，自购买谈判文件之日起三日内向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负。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投标邀请函

1、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的委托，对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服务项目的下述货物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采购，现欢迎国内合格的响应人前来提交密封的响应文件。

2、项目编号：JJZB2021023

3、采购货物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见后附：采购标的一览表

4、谈判文件购买时间：2021年6月11日至2021年6月17日(节假日除外) 每天8:30~12:00时，14:30~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

5、**获取地点及方式**：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528号15号楼3层303室)；供应商可直接到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谈判文件，若有转账购买谈判文件的，须将汇款凭证、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招标公司，电子信箱：[fjjjzbd1@163.com](mailto:fjjjzbd1@163.com)，以便确认相应项目的报名登记并为供应商办理后续谈判文件发送事宜。潜在供应商需办理报名手续，且购买谈判文件时的公司名称应与投标时的公司名称一致，**本招标公司不接受未办理报名手续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投标与质疑。**

6、谈判文件售价：谈判文件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邮寄，另加50元人民币快递费。

7、**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1年6月18日上午9:30(北京时间)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528号15号楼3层303室。

8、谈判时间及地点：2021年6月18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528号15号楼3层303室)**

9、公告期限

9.1 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自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

10、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口头质疑不予接受。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后提出的质疑将不予接收；

11、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变更(如：答疑文件、补充通知、延期通知等)，我司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www.fjjjzb.com](http://www.fjjjzb.com))官网通知发布媒体通知，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

12、**采购人**：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 36 号

联系人： 蔡先生

联系电话： 0591-87591909

13、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 15 号楼 3 层 303 室

邮 编：350001

电 话：0591-87279932

项目联系人：李水连、吴碧金

电子信箱：fjjjzbd1@163.com

附 1：账户信息

服务费、标书费及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
	银行账号：117130100100316627

## 二、采购标的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服务内容及要求	数量	预算金额 (最高控制价)	谈判 保证金
1	1-1	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 审计服务	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 内容及要求	1 项	200000 元	4000 元

##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响应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服务项目 采购人名称：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项目编号：JJZB2021023
2	3.1	<p>资格标准：</p> <p>1、凡有能力提供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述货物和服务，具备国内法人资格的境内供应商，且已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p> <p>2、供应商应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p> <p>①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对授权代表人的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p> <p>②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证明文件（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有）及其附注】，或提供由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③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文件；</p> <p>④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p> <p>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p> <p>⑥供应商具备相关部门颁发的会计事务所执业证书（有效期内），须提供证书复印件。</p> <p>3、供应商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当天评标现场资格审查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页面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查询结果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3	11.1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p>
4		<p>响应文件递交地址：<b>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 15 号楼 3 层 303 室</b> 接收人：李水连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9：30 时</p>
5	12	<p><b>投标保证金：</b></p> <p>1) <b>投标保证金金额：</b> 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p> <p>2) <b>投标保证金的提交：</b> 供应商应以银行转账等公对公（非现金）形式向我司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保证于<b>投标截止时间之前</b>到达我司指定账户上，我司将以开户银行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请在投标保证金转账单上注明“JJZB2021023 包 1 保证金”等有关项目信息的类似字样）。</p>
6	19.1	<p><b>评标标准和方法：最低评标价法</b></p> <p>(1) 谈判小组就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的响应性内容进行评审，并就响应文件中的疑议和与谈判文件不符之处(非实质性偏离)向响应人提出质疑和建议，响应人应给与澄清和接受谈判人的建议，并以书面方式承诺。谈判小组有权决定全部或部分废标。</p> <p>(2) 响应人所做的重要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人有约束力，但不得对报价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p> <p>(3) 谈判小组将综合分析合格报价方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势评选出成交单位。对谈判后所投货物技术商务要求明显不能满足要求的响应人，谈判小组有权拒绝。</p> <p>(4) 本次采购项目进行二轮谈判，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合格响应人进入价格谈判程序。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谈判小组与每个响应人必须进行一对一相同轮次的谈判(谈判顺序可通过抽签产生)。经过谈判后，各响应人需进行二次报价，每轮报价需在十分钟内完成，报价函需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密封后提交到谈判小组。各响应人的报价函全部递交到谈判小组后统一拆封，超过时间不予接收。</p> <p>(5) 谈判小组综合评估后推荐出报价最低（须按照<b>需要落实的政策</b>折扣后的报价）且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并能按时和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用户最有利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b>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b>），若报价相同的，则由谈判小组按<b>随机抽取的方式选择成交候选供应商</b>，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响应人。</p> <p>(6) 所有符合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人均应进行第二次报价。谈判</p>

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时以第二次报价为准，第二次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若高于第一次报价应以其第一次报价为准。  
**需要落实的政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规则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p>1、评审时，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货物和服务项目为6%；工程项目为3%；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扣除比例为2%（工程项目为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供应商须提供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若同一合同包内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p> <p>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及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价格扣除的通知》，凡符合上述文件要求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此次若有参加投标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部分给予10%的扣除（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与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合同金额3%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货物项目的，必须标明具体哪些货物是其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是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仅有标明部</p>



		<p>分的货物才能启动价格扣除，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p> <p>注：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本项目为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行业。</p>
7		<p><b>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费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收费标准：中标金额的 1.5%。</b>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交银行帐号：</p> <p>开户名：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账 号：117130100100316627</p> <p>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p> <p>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以转账、电汇等付款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8	23.1	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9		<p><b>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必须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为无效投标。具体如下：</b></p> <p>(1)响应文件须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副本必须用胶装装订成册（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卸）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骑缝章。</p> <p>(2)供应商还须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WORD 格式，以光盘或 U 盘的形式与报价标正本一同密封提交，提交的 U 盘不退回）</p> <p>(3)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投标文件所加盖的供应商公章必须是与营业执照上公司名称相一致的公章，加盖公司其他的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均视为无效投标。</p>
10		<p>本批采购串通投标界定：</p> <p>谈判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响应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p> <p>(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2)不同的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3)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响应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响应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响应保证金、开标的；</p> <p>(4)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p>

11	<p>本次采购项目废标界定：</p> <p>(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两家；</p> <p>(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3) 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p> <p>(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12	<p>本批采购无效标界定：</p> <p>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作为无效标处理：</p> <p>(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p> <p>(2) 未按规定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响应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p> <p>(3) 未按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p> <p>(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p> <p>(5) 投标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p> <p>(6) 响应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7) 响应人未按规定对报价进行分项报价；</p> <p>(8) 一个响应人不止投一个标；</p> <p>(9) 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p> <p>(10)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11) 不满足本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项号 2 “资格标准”要求的；</p> <p>(12)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p>

## 一、 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和服务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4 “响应人”系指购买了本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5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的审计等服务。

### 3. 合格的响应人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谈判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响应人。

3.2 响应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响应人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但如果响应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响应人不得与本次招标项目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响应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 4. 投标费用

4.1 响应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二、 谈判文件

### 5. 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投标邀请

(2) 响应人须知

(3) 招标内容及要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响应人对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日历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响应人，并在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至投标截止日期前3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响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谈判文件，应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响应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但本谈判文件第7.2条规定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响应人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谈判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三个日历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并在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响应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 8. 要求

8.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响应人可对招标内容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报价。

## 9. 响应文件语言

9.1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书

10.2. 首次报价一览表

10.3. 投标分项报价表

10.4. 评审优惠单项报价统计表（若有）

10.5. 供应商提交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10.6. 服务说明一览表

10.7. 技术服务和商务偏离表

10.8. 售后服务

10.9.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10.10. 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10.11. 响应保证金

10.12. 谈判文件和法律法规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密封投标，否则将视为无效标。**

## 11. 投标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4 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响应人同意延长有效期，响应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响应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响应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响应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响应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

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2. 响应保证金

12.1 响应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响应人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要求的响应保证金。

12.3 响应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响应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响应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

12.5 未按规定缴交响应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6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以外的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因招标代理机构原因造成逾期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响应人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招标服务费并签订合同（采购人如有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增加：支付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2.8 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满后的 30 个日历日。

12.9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签订合同；

(3)成交供应商未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招标服务费（采购人如有要求成交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增加：“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 12.7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本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 13. 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按以下要求制作：

(1)响应文件须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副本必须用胶装装订成册（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卸）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骑缝章。

(2)供应商还须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WORD 格式，以光盘或 U 盘的形式与报价标正本一同密封提交，提交的 U 盘不退回）

(3)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投标文件所加盖的供应商公章必须是与营业执照上公司名称相一致的公章，加盖公司其他的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均视为无效投标。

13.2 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响应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响应人公章。

13.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响应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响应人名称、投标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4.2 每一文件密封处应注明“于 2021 年 \_\_\_\_ 月 \_\_\_\_ 日 9: 30 之前（指招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14.3 如果响应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1 条至第 14.2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响应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6 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投标被拒绝。

14.8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响应人不足两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 五、 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15.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15.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 16. 谈判小组

16.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货物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在开标后的适当时间里由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响应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响应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响应人任何试图影响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并被没收响应保证金。

17.1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响应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

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响应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报价将被拒绝并没收其响应保证金。

###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响应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报价资格。如果响应人不具备报价资格，不满足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谈判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报价将被拒绝。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作为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未按规定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响应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 (3) 未按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4) 报价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报价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6) 响应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7) 响应人未按规定对报价进行分项报价；
- (8) 一个响应人不止投一个标；
- (9) 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10)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1) 不满足本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项号2“资格标准”要求的；
- (12)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17.4 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 17.4.1 重大偏差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2) 报价联合体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3)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

(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5)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6) 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未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报价处理。谈判文件可对重大偏差进行细化约定。

17.4.2 细微偏差：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响应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谈判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响应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第 18 条规定执行。

##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谈判小组将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6 项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询标、比较和评估。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谈判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响应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19.3 若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响应人应按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 19.4 出现同一品牌产品参与报价情况的认定方法和标准（服务项目不适用于本条款）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谈判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第①、②规定处理。

19.5 谈判小组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9.6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报价条件的响应人不足两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 20. 定标准则

20.1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0.2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按谈判文件确定评标标准、方法，经评委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1. 成交通知

21.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谈判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示，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响应人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时应将落标书面通知没有成交的其它响应人。

2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报价供应商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21.5 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

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谈判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23. 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

23.1 招标项目监督部门可视情依法派员对本招标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3.2 响应人如对招标活动有异议，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所述招标项目监督部门投诉。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为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服务项目。

### 二、技术服务及要求

#### 2.1 服务范围

2.1.1 福建省五地市（福州、宁德、平潭、南平、三明）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金额约 10 亿元人民币。除以上五地市本级外，还需对相应地市中抽取区县（至少三个）进行审计（具体的区县由采购人视情况抽取进行检查）。

#### 2.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2.1 2019 年度、2020 年度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要求成交供应商至少须派出 2 组，每组至少须配备 3 名审计人员，且每组选派人员中至少应有 1 名注册会计师或注册审计师，其他人员具有 3 年以上行业工作经验。审计人员在进组时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2.2.2 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配齐配强审计人员，审计人员具备独立开始审计业务的能力，并按专业持证上岗。工作期间，要服从审计组的领导和任务分配，服从出差调遣，任务没有完成不得提前退出。

2.2.3 采购人根据审计任务负责组成审计组，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派员参加审计组至现场开展审计工作。

2.2.4 成交供应商及派出参与审计的审计人员需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采购人须保密的相关文件严加保密。除非国家行业审计执业准则另有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将其知悉的商业秘密和我单位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

#### 2.3 工作进度及提供审计资料

2.3.1 审计工作进度由审计组组长把控。预计 7 月份完成审计工作，并要求成交供应商于 8 月 31 日前向采购人提交被审计的独立审计报告，提供纸质审计报告 3 份（电子文档 U 盘或光盘一份），同时提供审计工作底稿一份（电子文档 U 盘或光盘一份）。

#### 2.4 服务质量

2.4.1 按照社会审计原则和标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保护客户合法权益、保守客户商业秘密，并对所提交的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及工作底稿等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2.4.2 供应商应当具备较强的综合实力和优良业绩。在组织管理、人员管理、质量管理、业务配合等方面应具有健全有效的内部制约机制、质量控制机制、沟通协调机制等，能够全面落实采购人提出的各项工作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审计服务工作。

2.4.3 服务机构应按照相关审计原则和标准，在委托范围内，合规合法在委托范围内开展审计工作，行使审计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服务机构根据具体审计内容和要求

合理选派审计人员，参与审计的人员必须敬业、职业、专业，必须保证审计的进度和质量要求。

2.4.4 其他未尽事宜，委甲乙双方在签订服务合同时进行协商明确。

## 2.5 其他要求

2.5.1 供应商应承诺在审计过程中及后续的复审、评审程序中与采购人积极的配合，并有明确的保证履行的措施，与相关方交流协调方案措施完善，建立良好的协调机制，有利于项目实施。

## 三、商务条件

包：1

1、交付地点：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交付时间：2021年8月31日前提交审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3、交付条件：验收合格。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5、是否邀请供应商参与验收：否

6、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验收期次	验收期次说明
1	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执行。

7、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支付期次	支付比例(%)	支付期次说明
1	30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付合同总款的30%，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与付款金额相同的正式税务发票。
2	70	审计完毕并提供审计报告，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再付合同总款的70%，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与付款金额相同的正式税务发票。

## 8、违约责任

8.1. 由于成交人未能严格履行审计合同义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对采购人造成了经济损失的，应赔偿采购人损失。

8.2. 如果在采购人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未作书面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成交人接受。

8.3. 延期完成

8.3.1 成交人应按照采购人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8.3.2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成交人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审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通知后，如果同意，可以通过签订补充协议，酌情延长服务（审计）时间。

8.3.3 如果成交人毫无理由的拖延提供服务（审计），采购人有权加收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或终止合同。

#### 8.4 违约赔偿

##### 8.4.1 误期索赔：

(1) 除非双方书面同意延迟，若成交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货物、服务、交付服务成果，每逾期一日，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 0.5% 的违约金；

(2) 如果成交人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货物、服务，累计逾期超过 30 日，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成交人支付本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同时，成交人应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3) 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予以补足。

##### 8.4.2 质量索赔

采购人实施的评价、验收中，成交人未按项目要求或有关规定要求完成任务，或与任务目标偏离大，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返工。质量延误影响采购人工作，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8.4.3 不履行合同的违约索赔

8.4.3.1 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或部分履行、迟延履行等违约行为造成第三方损失或索赔的责任由违约采购人承担，并赔偿因其违约行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8.4.3.2 如成交人存在合同约定的违约行为时，采购人有权书面向成交人发出索赔通知，成交人应当在收到采购人索赔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书面答复采购人，否则，视为该索赔已被成交人接受。成交人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采购人从上列方法中选择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采购人将有权从未付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不减轻成交人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8.4.4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的全部或部分转让、转委托给第三方，成交人违反本款约定的，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8.4.5 成交人应保证其有资质和能力签订并履行本合同。若违反本项约定，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采购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8.4.6 成交人应保证其交付的成果及提供的服务均合法、合规且不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若违反本约定，成交人应负责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采购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 8.4.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成交人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经成交人催告后 20 日内仍拒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成交人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予以补足。
- 8.4.8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成交人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采购人均有权在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款项时予以扣除。
- 8.4.9 因成交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人擅自解除合同，因成交人违约导致采购人按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解除合同等情况），成交人除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
- 8.4.10 本合同所约定的采购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直接经济利益的减损、采购人为证实成交人违约行为所支付的调查取证、公证费用、采购人为寻求救济所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和法院执行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等全部损失及费用。
- 8.4.11 如成交人主体发生合并、分立或成交人将此项目转方给第三方，采购人可取消此项目采购任务，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9、不可抗力

- 9.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9.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的，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0、知识产权

- 10.1 成交人最终提供的审计报告所有权以及包括著作权在内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权、著作权、著作邻接权、商标权等)均归采购人所有，不论是否被采购人采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自行和/或擅自许可第三方使用。
- 10.2 成交人保证本合同项下其服务成果为成交人完成，成交人提供的服务成果未抄袭、复制、窃取他人作品或以其他形式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姓名权等），成交人在服务过程中使用和/或授权给采购人使用的行为未侵犯任何他人的权利，采购人享有完整授权继续使用相关内容。
- 10.3 对于成交人抄袭、复制、窃取他人作品或在服务过程中进行其他侵犯他人权利的行为，成交人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此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和律师费），并自负费用与投诉人解决此争端，采购人对此不负任何责任。成交人

承诺在采购人指定媒体上刊登对采购人的致歉声明，并赔偿因侵权行为对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10.4 成交人在本合同签署之前已经拥有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和成交人使用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仍归原权利人所有。

10.5 成交人不因本合同的签署而获得采购人提供的背景资料及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logo、商标、图片、文字、音乐、程序等)的任何权利。成交人仅得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使用上述资料及信息。本合同终止后，成交人应立即停止使用上述资料及信息，并将相关资料返还采购人。

10.6 双方均承担对另一方所提供的情报及资料的保密责任。一方对另一方提供的基础技术资料负责保密。如果由单方的责任造成另一方的资料泄密，应由泄密方承担全部损失。由于双方共同的原因或客观原因所造成的泄密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

10.7 保密期限：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注释：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但不得与谈判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结合谈判文件第三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谈判文件第三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谈判文件第三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成交供应商全称）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谈判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5、合同标的应符合谈判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谈判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谈判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谈判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 CA 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响应人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响应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JJZB2021023

项目名称：退役军人事务专项资金审计服务项目

响应人名称：

日期：

## 目 录

(需编写页码)

1. 响应书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3. 响应分项报价表
4. 小、微企业生产产品清单及价格扣除表（如有）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6. 服务说明一览表
7. 技术服务和商务偏离表
8. 售后服务
9. 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响应人的资格声明
  - 法人代表授权书
  - 法人营业执照
10. 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 响应书

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的谈判邀请（项目编号）：\_\_\_\_\_，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响应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

- (1) 首次报价一览表
- (2) 响应分项报价表
- (3)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表(如有)
- (4) 服务说明一览表
- (5) 技术服务和商务偏离表
- (6) 售后服务
- (7) 响应人资格证明文件
- (8) 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 (9) 以 \_\_\_\_\_ 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的响应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详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报价总价（国内现场交货价）为人民币 \_\_\_\_\_，即 \_\_\_\_\_（中文表述）。
2. 响应人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3. 响应人保证遵守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响应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4. 响应人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本响应文件自开标日起报价有效期为：在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6. 如果发生谈判文件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则同意招标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7. 响应人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8.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 \_\_\_\_\_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报价金额	保证金金额
1	1				
报价总价：           元整（大写）   （小写）。					

响应人全称（加盖公章）：

响应代表签署：

日 期：   年   月   日



### 最终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报价金额	保证金金额
1	1				
合同包（一）报价总价： 元整（大写）（小写）。					

本表无需装入首次响应文件，在谈判后单独密封提交。（须加盖公章和授权代表签字，带到开标现场）

响应人现场最终报价时，也须对响应分项报价表二次报价，响应人须将响应分项报价表打印一份加盖公章和授权代表签字带到开标现场填写。（也可将最终报价和响应分项报价表填写完后带到开标现场，授权代表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

响应人全称（加盖公章）：

响应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响应分项报价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人民币： 元整（大写）（小写）。					

2. 若未详细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3. 响应人代表签名：\_\_\_\_\_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统计表

注：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若响应人及其参加本项目的报价产品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请如实填写下表要求，没有则不填。

合同包号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金额	相应扣除比率%	相应扣除价格

响应人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响应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响应人(小、微企业)及所投产品（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生产企业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等相关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适用，若有）**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供应商为（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供应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供应商为（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供应商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其中：

①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提供本供应商制造的（填写“所投合同包、品目号”）货物；或

（ ）提供其他（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填写“所投合同包、品目号”）货物。

②工程：

（ ）由本供应商承担的（填写“所投合同包、品目号”）工程。

③服务：

（ ）由本供应商提供的（填写“所投合同包、品目号”）服务。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 ）中打“√”。

2、供应商应认真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6、若《中小企业声明函》（包括本格式第 3、4 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适用，若有）**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供应商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供应商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供应商制造的（填写“所报合同包、品目号”）货物，
- 由本供应商承担的（填写“所报合同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供应商提供的（填写“所报合同包、品目号”）服务；或
-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报合同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意：**

-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 2、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 3、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服务说明一览表

(按合同包下品目号类别分别填写)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包号	1	项目名称		数量	1 项
详细性能说明					

响应人代表签字: \_\_\_\_\_

## 技术服务和商务偏离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包/ 品目号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响应人应根据谈判文件第一章“谈判内容一览表”及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内容如实详细填写技术服务和商务偏离表，并根据表的要求把“谈判文件要求”与“投标响应内容”逐项对应列出，若采购人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响应人没有如实填报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或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报价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如因响应人提供不全而造成得分减少，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响应人代表签字： \_\_\_\_\_

## 售后服务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人代表签字： \_\_\_\_\_



## 响应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第\_\_\_\_\_（项目编号）谈判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提供谈判文件“谈判货物及要求”中规定的\_\_\_\_\_（合同包/品目号）\_\_\_\_\_（项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二份，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 响应人的资格声明

1. 响应人概况：

- A. 响应人名称：\_\_\_\_\_
- B. 注册地址：\_\_\_\_\_
-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 C. 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 D. 法人代表：\_\_\_\_\_（姓名、职务）
- E. 响应人开户行信息：
- 帐户名称：\_\_\_\_\_
- 帐号：\_\_\_\_\_
- 开户行：\_\_\_\_\_

2.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响应人资格且我方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最近三年报价货物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电 传：\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有）

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响应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响应人代表姓名）为响应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报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响应人代表在报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响应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响应人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授权方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接受授权方

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与原件一致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与原件一致

## 法人营业执照

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执照业经年检，真实有效。

（注：法人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营业执照：与原件一致

财务状况报告证明文件

报价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报价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 声明函

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关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特此书面声明。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致： 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 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响应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 响应保证金说明函

致：福建杰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响应保证金，我司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_\_\_\_\_（转帐/电汇）方式向贵公司缴交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凭证复印件粘贴处，加盖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